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4日下午3点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4日以微信、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公司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60）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收购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75%股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收购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欣资”）75.00%股权，是基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有助于公司更好响应客户需求，提升服务品质。同时有助于公司提升整体竞争力，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本次收购江西欣资75%股权所签订的协议文件符合国家法

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收购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0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收购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